



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民國 115 年 7 月 7 日

發稿單位：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黃榮德

聯絡電話：(03)216-0123

詐團利用網路交友騙感情 引誘被害人投資網路商城 詐騙金額逾2千萬 檢察官起訴求重刑

本署民生專組檢察官王念珩指揮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及中壢分局，偵辦被告陳○儒、黃○瑋、徐○煒等人所組成之「假商城投資」詐欺集團案，於近日偵查終結，認被告陳○儒、黃○瑋、徐○煒均涉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第3條第1項後段之參與犯罪組織、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第44條第1項第1款、刑法第339條之4第1項第2款、第3款之3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而犯詐欺取財及洗錢防制法第19條第1項之洗錢等罪嫌而提起公訴，並審酌被告陳○儒等3人為牟私利，分工細膩且詐騙被害人數眾多，嚴重危害社會治安，就本案詐欺集團高階幹部即被告陳○儒、中階幹部即黃○瑋所涉36次加重詐欺犯行，每次犯行均求處有期徒刑3年6月以上，就協助本案詐欺集團架設及維護假商城網站之電腦工程師即被告徐○煒所涉36次加重詐欺犯行，則各次犯行均求處有期徒刑3年以上，以示嚴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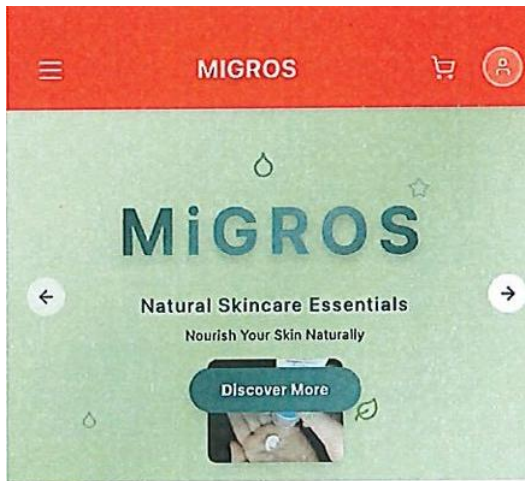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詐欺集團係由位在柬埔寨詐騙機房之暱稱「P 哥」之人為首，被告陳○儒為該詐欺集團之高階幹部，負責管理旗下中階幹部及「機手」，被告黃○瑋為該詐欺集團之中階幹部，負責管理旗下「機手」及本案詐欺集團所管領、使用之虛擬貨幣電子錢包，被告徐○煒則係協助本案詐欺集團架設及維護假商城網站之電腦工程師。渠等之詐騙模式

為：先由位在柬埔寨詐騙機房之數名「機手」利用交友軟體結識不特定之被害人，透過聊天培養感情博取信任後，即向被害人佯稱可在其提供之假商城網站開設店鋪、操作商品買賣可賺取高額獲利，過程中被告陳○儒、黃○瑋等人復在上開假商城網站之後臺操控虛假商品交易及「出金」，製造出投資上開假商城網站可從中獲利之假象，致該等被害人均陷於錯誤，而使用本案詐欺集團委託被告徐○煒架設之假冒國外知名品牌「Lookfantastic」、「Migros」、「Ocado」、「Overstock」、「Cloudbuy」、「Cloud Market」之假商城網站操作商品買賣，並將泰達幣（下稱USDT）轉出至本案詐欺集團所有之電子錢包，再由被告黃○瑋旋即將該等USDT轉出，以隱匿上開詐欺取財犯罪所得之去向。

本案經執行搜索、拘提後，向法院聲請羈押被告陳○儒、黃○瑋獲准，並查扣被告3人犯罪所用之手機及本案詐欺集團所管領、使用之虛擬貨幣電子錢包內之USDT共計3萬3,619.0557顆（市值約逾新臺幣100萬元）。本案詐欺集團以此方式詐欺被害人36名，不法獲利之USDT總計高達68萬2,138.7667顆（換算新臺幣約2,148萬7,371元）。

詐欺集團之詐欺手法層出不窮、屢屢翻新，本署特別呼籲民眾，網路交友及投資應保持警覺，切勿輕信來路不明之投資平台或高額獲利話術，民眾進行任何投資前務必謹慎查證，若遇有可疑情形，請立即撥打「165」反詐騙專線，或向鄰近警察機關報案，以免財產遭受損失。

（接續下頁）



假商城網站擷圖